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0年4月7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江苏省官兴市兴业路 298 号卓易信息 19 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 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8, 549, 02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8, 549, 0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 331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 331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乾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 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 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董事谢乾、王烨、王娟及独立董事徐建忠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刘天卓、周方平、郭顺根及独立董事丁卫红、陈洁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王娟出席了本次会议,财务总监黄吉丽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因工作原因未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8, 548, 527	99. 9991	500	0.0009	0	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表决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 成威 徐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